

芜湖市厂房补办产权证安全检测报告证明报告单位

产品名称	芜湖市厂房补办产权证安全检测报告证明报告单位
公司名称	深圳市住建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芜湖房产证安:芜湖产权证质量检测单位
公司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龙岗区都有办事处
联系电话	0755-29650875 13590406205

产品详情

芜湖市厂房补办产权证安全检测报告证明报告单位

除办理补办房产证房屋安全检测鉴定，当房屋存在以下情况时，需要进行房屋检测鉴定：

建筑物在规定的时间内，在规定的条件下(正常设计、正常施工、正常使用和维护)，应满足安全性、适用性和耐久性的要求。但现实生活中，会有很多原因导致建筑物不能满足预定功能，如设计不周或有误、施工质量差、使用或改造不当、使用环境恶化等。

为了解结构的安全性、适用性和耐久性是否满足要求，需要对结构进行检测、鉴定，对其可靠性做出正确的评价，然后进行维修或加固，以提高结构的安全性，延长其使用寿命。

1、基本规定

1.1检测范围和分类

建筑结构的检测可分为在建建筑结构工程质量的检测和既有建筑结构性能的检测。这两类检测内容大致相同，只是既有建筑物结构性能检测可能面对的结构损伤与材料老化问题要多一些，现场检测遇到问题的难度要大一些。

1.1.1当遇到下列情况之一时，应进行建筑结构工程质量的检测：

- (1) 涉及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检验数量不足；
- (2) 对施工质量的抽样检测结果达不到设计要求；
- (3) 对施工质量有怀疑或争议，需要通过检测进一步分析结构的可靠性；
- (4) 发生工程事故，需要通过检测分析事故的原因及对结构可靠性的影响。

1.1.2当遇到下列情况之一时，应对既有建筑结构性能的项目进行检测：

- (1) 建筑结构安全鉴定；
- (2) 建筑结构抗震鉴定；
- (3) 建筑大修前的可靠性鉴定；
- (4) 建筑改变用途、改造、加层或扩建前的鉴定；
- (5) 建筑结构达到设计使用年限要继续使用的鉴定；
- (6) 受到灾害、环境侵蚀等影响建筑的鉴定；
- (7) 对既有建筑结构的工程质量有怀疑或争议。

建筑结构的检测应为建筑结构工程质量的评定或建筑结构性能的鉴定提供真实、可靠、有效的检测数据和检测结论。

一、建筑物结构安全性检测鉴定的目的、范围和内容应根据委托书的要求（附件A）和相关标准，经初步调查和资料核查后确定。

二、初步调查主要包括收集建筑物结构原始资料、了解建筑物历史，并进行现场检查。三、检测鉴定方案包括以下内容：目的、范围、依据、项目和内容、计划工期、需委托方配合的工作等。四、建筑物结构检测包括以下内容：1地基基础检测；2材料力学性能检测；3结构布置、构件尺寸、配筋检测；4结构构件变形及损伤检测；5围护结构检查或检测；6其他检查或检测。五、建筑物结构安全性鉴定包括以下内容：1根据检查、检测和结构计算结果，综合分析，评定建筑物结构安全性等级；2根据鉴定结论，提出处理意见和建议。六、基本要求1、检测单位应具备相应的检测资质，检测人员应通过省级或省级以上的培训并取得上岗资格，结构分析人员应具备相应的注册资格。2、检测鉴定所使用仪器设备的性能和精度应符合相应的技术标准要求，且应在计量校准的有效期内。2、现场检测、数据统计分析应符合相应规范标准的要求。当发现检测、试验数据数量不足时，应补充检测或试验；当怀疑检测数据出现异常值时，应分析原因，对异常值的判断和处理应符合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不得随意舍弃数据。七、安全性评定1、既有建筑物的结构构件应采用基于目标服役期内的承载力极限状态评定其安全性。2、安全性鉴定除考虑结构承载力是否满足安全要求外，也应综合考虑建筑物适用性、耐久性所引起安全性问题。3、根据构件在建筑结构中的重要性程度，分为主要构件与一般构件；建筑物结构安全性根据建筑物中主要构件和一般构件的安全性、层安全性、结构整体性综合评定。

补办房产证房屋安全检测鉴定——初步调查

一、一般规定1、初步调查宜了解建筑工程质量控制宏观情况、场地环境、使用历史并收集有关资料。2、基本建设程序资料宜检查其及时性、完整性；勘察资料宜检查其合理性、完整性；施工技术资料宜检查其及时性、有效性和完整性。二、初步调查（1）建筑工程质量控制宏观情况初步调查包括：1基本建设程序的执行情况；2建设的起止时间；3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发包情况；4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资质情况，以及主要负责人的资格情况等。（2）场地环境初步调查包括：1地段类别；2不良地质作用及影响；3地下水升降和地面标高变化；4周围建（构）筑物和地下基础设施的布置情况以及其建设过程对拟鉴定建筑物的影响等。（3）使用历史初步调查包括：1使用功能、使用荷载与使用环境；2使用中发生建筑结构存在的质量缺陷、处理方法和效果；3遭受过的火灾、爆炸，历次暴雨、台风、地震等灾害对建筑结构的影响；4维护、改扩建、加固情况；5场地稳定性、地基不均匀沉降在建筑物上的反应；6

当前工况与设计工况的差异，建筑结构在当前工况下的反应等。（4）收集资料内容包括：1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申报书，施工许可证，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和竣工验收备案表（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房屋产权证明书等；2 岩土工程初步勘察报告、详细勘察报告、补充勘察报告、补充地基原位测试报告等；3 施工图设计文件，设计变更通知书，设计对质量事故的处理意见等；4 施工技术资料、竣工图等；5 改扩建与加固施工图设计文件及施工技术资料等；6 使用、维修资料等。